



突出重点 措施得力 为全市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赵翠云

(枣庄市国土资源局, 山东 枣庄 277102)

枣庄市国土资源局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国土资源厅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央和省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精神,紧紧围绕全市经济发展的大局,以“两项改革”、“三项整顿”为重点,全面推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市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1 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

上半年,我们紧紧围绕保护耕地这个主题,以确保实现全市耕地总量动态平衡为目标,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上半年共预审非农业建设用地规划项目7件,共7宗地,总面积22.98公顷。由于采取了多种有效措施,我市的建设用地实现了以新增为主向内部挖潜为主的转变。上半年共办理建设用地手续29宗,占用土地54.62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37.73公顷,占年度计划的5.74%,初步实现了合理用地、保护耕地的目的。三是狠抓土地开发复垦,增加耕地面积。根据省厅分配我市建设占用耕地计划和土地开发复垦整理增加耕地计划,认真落实占补制度。在建设项目论证时积极参与,严格把关。对占用耕地的项目都要签订补充同质同量耕地的协议。同时,大力推进土地开发、复垦、整理工作。通过落实优惠政策,加大资金投入,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等方法,调动广大群众开发复垦土地的积极性。今年以来,全市共申报国家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2个,省级立项13个,市级立项12个,开发整顿土地总面积17466.67公顷,预计可新增耕地3933.33公顷。对全市2001年度市级土地开发项目进行了验收,全市新增耕地528公顷,保持了全市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并略有增加。

2 强化措施,加强土地资产经营。

一是坚持政府总揽,高度垄断土地一级市场。全市上半年共储备土地123.1公顷,拍卖土地总面

积34.6公顷,总成交价款11043.96万元。二是切实做好土地资产管理基础性工作。市国土资源局组织30多人的专业队伍,开展专题土地资产调查,摸清了全市土地资产的家底。地价更新平衡工作进展顺利,已完成了全市各级地价的调查摸底、内业汇总,并开始编制全市基准地价更新平衡报告,年底前市政府将公布实施。三是土地租赁工作成效明显。市国土资源局成立了30多人的地租征收队伍,下设三个征收所,开展了市驻地国有土地大清查。截止6月底,共清查用地单位359个,583宗地,面积为582.98公顷,应纳入国有土地租赁范围的有165个单位,274宗地,面积为301.69公顷,非经营性单位改变土地用途,应征收土地收益金的有147个单位,171宗地,面积为7.49公顷,摸清了市驻地土地资产的家底,上半年累计征收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费、租金120万元,征收数额创历年最高水平。

3 整顿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

全市各级政府、国土资源部门按照省政府的要求,认真开展了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整顿工作,维护了良好的矿产资源管理秩序。一是领导重视,组织健全。市政府成立了以分管市长为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整顿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整顿方案,层层召开会议进行动员部署。二是突出重点,综合治理。关闭了“三区二线”(风景区、自然保护区、城市规划区和重要公路、铁路沿线两侧)范围内的124家采矿场(点),收缴采矿设备9台套,完成了治理整顿的各目标任务,得到了省政府检查验收组的一致好评。三是加强矿业权管理,培育和规范矿业权市场。截止目前,市局共审批采矿登记16个,其中初审上报的9个,市局发证7个。制定下发了《枣庄市矿业权出让工作意见》,选择确定了一批矿床(点)进行了采矿权招标拍卖试点。6月18日,山亭区以批准申请方式有偿出让了辖区内的三宗砂场采矿权,成功迈出了我市矿

业权有偿使用的第一步。目前,全市累计以拍卖、批准申请等方式出让采矿权 31 宗,出让价款 65 万元。四是实施矿山“年检”,解决难点问题,规范开采行为。年检中,共查处无证矿山 30 处,取缔非法采矿 32 起,注销采矿许可证 12 个,查处侵权越界开采行为 8 起,破坏浪费矿产资源的 5 起,停产整顿 15 起,限期整改 23 起,追缴矿补费 104.8 万元。结合矿山“年检”,积极协调、帮助 13 家改制企业按法定程序进行采矿权评估,完善变更登记手续,确保证照合法有效。成功解决了峯城区福兴煤矿与大兴煤矿两矿分立采矿许可证问题;帮助台儿庄王晁煤电集团公司所属新宏煤矿依法取得合法采矿权;妥善处理了长达四年之久的滕州市郭庄煤矿和市中区留庄煤矿“丘村井田”纠纷。五是严格依法征收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面达到 100%,征收率达 90% 以上,共征收矿补费 446 万元,完成了全年征收任务的 62.6%。

4 地质找矿和地质环境管理有了新的进展

围绕全市经济发展的大局,确定了“打好基础、提高效率、为经济建设提供后备资源,努力做好找矿服务”的工作思路,对全市所有勘查项目以区(市)为单位逐一进行了现场检查,全面掌握了全市 18 个有效期内的勘查、调查项目的登记、施工、资金落实及成果验收等情况,集中审查了《枣庄市高新区地热资源普查》、《滕州市后安金矿普查》、《山亭区欧峪萤石矿普查》、《台儿庄区后孟白云岩矿普查》四个共计 180 万元的省矿产资源补偿费地质勘查设计方案,优质高效的完成了各勘查项目。上半年共申报地质勘查、地环保护项目 6 个,争取资金 280 万元,并会同财政部门做好项目资金的拨付落实和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工作。切实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市政府颁布了《枣庄市 2002 年地质灾害防灾预案(草案)》,预测了 5 处地质灾害易发区和危险区,并提出了具体防治措施。市国土资源局组织专门技术人员对全市地质灾害类型、规模、危害程度、变化趋势和发展规律进行了综合调查。成立了领导小组,健全完善了汛期值班、险情巡视、灾情速报制度。设立地质灾害危险区标志牌 36 个。全面启动《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制定了规划编制实施方案,明确了编制程序、方法和措施,并按照预定计划组织落实。

5 加强执法体系建设,建立良好管理秩序

市国土资源局、各区(市)国土局都充实了执法监察人员,配备了警车,开通了举报电话,健全了局长接访日制度。上半年全市共查处土地违法行为 106 起。市局直接立案查处 5 起,共拆除违法建筑物 6758 平方米,取缔非法采矿 191 处,罚没款 280.8 万元,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8 起,对 4 名国土资源违法直接责任人建议有关部门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四是房地产清查处理工作进展顺利。全市共查处违法用地 251 宗,面积为 5085.4 亩,收缴土地出让金 2000 余万元,罚没款 60 万元,查封商品房 20 套。五是切实做好土地信访工作。全市国土资源系统共收到人民来信 86 封,来访 110 起 262 人次,结案率和回复率均保持在 98% 以上。

6 土地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不断加强

一是积极开展日常地籍管理,搞好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全市上半年共办理国有土地证 59052 宗,其中城镇居民住房土地证 57449 宗,占应发证数的 53.2%,房改房发证 19490 宗,占应发证数的 27.8%。二是加大土地纠纷处理力度。调处土地争议 22 起,其中国有土地争议 8 起,处结 6 起,2 起正在处理之中;集体土地争议 14 起,处结 10 起,4 起正在处理之中。三是地籍信息系统建设更加完善。台儿庄、峯城土地利用数据库完成建库工作,近期将进行预检。山亭区已着手准备迎接国土资源部的验收检查。市中区、薛城区建库工作进入收尾阶段。

7 测绘管理工作成效明显。

一是完成了测绘资格证书持证单位年检工作,全市测绘资质被检单位 19 个,通过年检 17 个,延缓年检 2 个。二是测绘市场管理有序,整顿和规范地图市场秩序取得阶段性成果,对各类违法地图产品进行了清理,净化了全市地图市场环境。共查处三无地图产品 1 宗,错、漏绘地图 7 宗,盗版地图 1 宗。三是测量标志管理与保护有了新的措施。设计了新型测量标志保护装置,使测量标志点得到有效保护。四是测绘工作为经济发展服务进一步拓展。市测绘处积极参加重要工程的论证、测绘和重要矿业企业项目可行性研究,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可靠的基础资料。行政区划调整后新的《枣庄市地图》已正式出版发行,《枣庄市城区图》已完成前期准备工作,年内出版发行。